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ALL NAT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中國全民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170)

有關須予披露交易 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中國全民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七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交易的租賃協議。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補充，據本公司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業主由鍾秋明實益擁有60%及由廖玉英實益擁有40%；及(ii)業主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且與彼等概無關連之第三方。

該公告所載所有資料及內容保持不變並應就所有目的而言繼續生效。本補充公告為補充內容，應與該公告一併閱讀。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全民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燁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林燁先生、歐兆聰先生及肖怡廖閣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鄺嘉琪女士、余華昌先生及郭麗英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對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以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起計7天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allnationinternational.com刊載。